

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1090611

「廢止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穿著便服日實施要點」
公聽會會議紀錄

壹、日期：109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

貳、時間：12:10

參、地點：多媒體教室

肆、主席：學務主任 徐珮老師

伍、出席：如簽到表

紀錄：洪千婷

陸、主席致詞：

我們現在召開「廢止桃園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穿著便服日實施要點」公聽會，先請業務單位生輔組做一個簡單的說明。

柒、業務單位報告：

生輔組長朱元康教官：

主席、各位老師、同學大家好，生輔組報告我們為什麼今天要召開這個公聽會，在前年的期末的校務會議有老師提出說同學穿著便服太浮濫了，希望把便服日取消，因為這是重大服儀的改變，必須要召開這個公聽會，不是只有校務會議大家表決就能取消的，這是以上的程序，等一下同學有任何意見都能表達，表達前請先說你的班級、座號、姓名這樣我們可以做個紀錄。

捌、討論：

學務主任徐珮老師：

一、補充剛剛生輔組的說明，公聽會在我們行政程序法裡，對於民主程序這一項，希望大家在行政機關作成行政處分之前，能夠讓相關的人民、利害關係人有一個陳述意見的機會；關於公聽會、聽證會與說明會的區別，公聽會與說明會性質比較像一點，但說明會比較非正式，公聽會在行政程序裡它是被認可的一個聽取意見的機會，而聽證會它是比較類似司法程序的東西，它其實是落實英美法系裡自然正義的原則，兩造兼聽，也就是同時聽取各方的意見，才能完整的作出決議。

二、今天為什麼不是聽證會而是公聽會呢？因為剛剛已講聽證會它是個接近司法程序的東西，它比較正式，適用範圍是要有法律規範的，並不是所有行政處分都可以召開聽證會，也就是說，校內實施要點並未包含在聽證會的適用範圍。

再來以這一個程序保障來講聽證會是不是比較嚴格？對，因為它的程序保障很嚴格，在聽證會裡討論出來的意見，是彙整不是決議，聽證會的意見彙整是可以約束行政機關的。

三、今天召開這個公聽會的目的，是希望能夠促進大家的民主參與，防止行政機關的專斷，所以我們希望能夠納入更多不特定的人都可以參加，只要是對這個議題有興趣的陽明師生，都可以來聽聽、或者發表自己對這個議題的想法。教官室完全開放同學報名，如果是現場報名的同學，我們也會讓他進來，因為公聽會就是針對不特定的人。

四、今天公聽會結束後，我們會公告這次意見的彙整，並向期末校務會議提出報告，因為學務處教官室要跟全校的師生說明，本案程序已經走到這，再下來還是要依照相關程序進行的。

五、關於本校同學可以在每週五穿著便服，是依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穿著便服日實施要點》，大家手上可以看的到這張實施要點，是從學生手冊上面印下來的，於 95 年 9 月 8 日訂定，最新的修訂日期是 103 年的 6 月 11 日。訂定與之後的每一次修正，都應由校長核定然後公告實施的。學務處再次提醒大家，今天我們的焦點是放在「你覺得關於廢止這個實施要點，有什麼樣的看法？」，而不是「我們來修法」、甚至「提問」。

接下來，我們先請學務處邀請來的各位代表發言。先請秘書就這一個議題做說明。

秘書鄧美智老師：

- 一、主任，還有主席、各位老師代表，然後還有業務單位代表外加同學們，大家午安。那今天我是教師的代表。那基本上，在這個便服日施行的過程當中，從 95 年，一直到現在，其實一直以來，它的時間是非常的長遠的，那原來的時候的立意其實是非常好的；那也讓大家在你的校服跟你的便服的選擇上面有一個自主性，尤其是高中生，其實非常的需要。有關於便服上面，那些自我的學習，當初在設置這樣子的實施要點的時候，基於這樣的精神，那也讓同學有很好的機會來作練習。
- 二、可是這幾年下來發現，尤其是老師端發現了一些問題，這個問題是你會發現，目前為止我們的辦法上面是每週五才進行所謂的便服。可是現在的狀況是天天是便服，那混搭的狀況，或是不符合這個實施要點的狀況，其實越來越嚴重，也越來越明顯。所以這個顯示學生在做這樣的學習的時候，漸漸失掉它可能原有的立意。
- 三、所以我們建議就說，也許這樣子便服日它事實上是有修正的必要，那至於是不是廢止，我覺得可以再進行討論，可是大家必須要針對說，如果今天的實施要點是週五我們才進行便服日的穿著，那一到四可能就要再請同學必須要非常的配合有關於校服的穿著的這一點，那如果廣大的學生群沒有辦法做到這樣子狀態。那其實這個實施要點就如同虛設，這個是老師們在這幾年以來的觀察，可能會造成在管理上面，或是其實同學自己看到同學之間的穿著上面，其實是沒有任何的依據跟依循，以上謝謝。

學務主任徐珮老師：

謝謝秘書，請問同學有意見要表達嗎？

3133 學生 蕭晏兒：

- 一、各位老師同學好，我是 31336 的蕭晏兒，我想就是我也知道，其實學生一到四不是便服日之前，其實穿便服的狀況是滿嚴重的。這個我也同意，我

認為不太能理解老師們把便服日廢除之後，要如何解決學生一到四，一直穿著便服，不管是混搭還是直接穿來的問題。

二、因為對我來說，像是其實我們在之前都有教官嚴格去抓，像是你直接在校門口，如果你穿便服要罰站，其實我在那段時間看到學生穿便服的狀況是有減少的。那我認為說，老師可能真的覺得說，大家一直穿便服，大家已經沒有把便服日看在眼裡，大家覺得每天都可以穿便服，天天都是便服日，我覺得我可以理解。但是我認為說，如果老師們真的想要解決這個問題，感覺應該是要在學生一到四穿便服這件事情去做取締或懲罰，而不是說我們去廢除一個，已經對我們學生來說，其實已經算是一個很傳統、很光榮的傳統。

三、其實我們大家出去講說。我們陽明在星期五有一個便服日，其實也是一個很驕傲的事。我不太理解為什麼老師覺得廢除便服日，就可以解決一到四穿便服這個問題，因為我在下週就要畢業，所以其實對我來，如果你真的要廢除其實我心裡雖然會很難過，但是對我來說是沒有影響，但是我還是覺得說沒有必要，因為我覺得廢除掉，我覺得不會有老師們想要解決，就是沒有辦法解決到問題，這就是我的想法，謝謝老師、同學。

學務主任徐珮老師：

我想跟同學確認一下，簡單的講，你覺得「廢止便服日的實施要點」跟解決「週一到週四越來越多學生穿便服到校」的這個問題是不相關的？

3133 學生 蕭晏兒：

一、我覺得沒有道理，我可以理解老師其實一直看到學生穿便服，而且我之前也有當班代、當學生代表參加校務會議，我們之前其實也有對段考能不能穿便服作討論，那到最後，老師其實妥協說好，如果你看到穿便服會讓你考，但是你要拿學生證出來，雖然我這樣講可能會讓老師不太開心，但是我覺得，很多時候我們學生的自主性不好，這樣講好了。陽明的學生自主

性，相對來說，可能是真的沒有那麼高，但是有時候也是因為老師可能都不去指點，就像是我們星期一到四穿便服，很少會被教官會被老師罵說你今天怎麼穿便服，我知道犯錯應該要改，但沒有人告訴我犯錯了，我就會覺得說好像其實學校對這件事情不去重視，當教官可能在這段時間抓得很嚴，慢慢越來越鬆，到後來教官也不抓了，我會覺得學校對這件事沒有這麼關注，我希望的是，老師真的想要廢除便服日，可以先對這件事作嚴格的取締，不是直接廢除，是前面有一個先解決這個問題，先試試看，如果真的不行，我們再討論廢除便服日。

學務主任徐珮老師：

請教師代表智能老師發言。

教師代表 楊智能老師：

一、主席、各位同學大家好，首先我是很肯定這位高三即將畢業的同學，論述是非常 OK 的，我是支持的。就是廢除跟一到四這個亂象是兩碼事沒有錯，但是摸著良心講，會有這個亂象和這個便服日。我個人認為是有息息相關的，所以教官的立意可能是從這邊來解決，那也不能歸因於禮拜一到禮拜四教官過去比較嚴格抓，我是非常體諒我們教官的因為抓不勝抓，如果我是教官的話，學校裡面有很多維安的事情要處理，還有學生情緒的問題、每天的抓這個東西，教官做不下去，他不抓他不是他放鬆了，是因為氾濫了所以他認為取消這便服日可以解決問題，但也許沒有辦法解決也不一定。那當然他從旁建議。

二、那我是認為，我待過六、七個學校都在高中，我長期在關注這個東西，基本上從髮禁解除到有便服日，我目前查到的資料。最早在民國九十二年的政大附中就是這樣規定，所以他沒有制服，那我覺得以法為師，依法不依人，那當初訂的這個法，在那樣一個年代，跟現在 109 年，它過去的論述還在嗎？不管是要穿著便服或是哪一天，其實我是尊重，依法通過就好。

但是你這個論述的邏輯到底是什麼？我很重視這個東西，那過去穿著便服的實施要點，論述的邏輯就是這兩點(實施要點主旨一與二)，應該從頭再解釋這些東西。

- 三、 禮拜五有符合這些東西嗎？什麼是藝術修為？這樣穿是增進美學涵養嗎？有煥發陽明人的神采飛揚嗎？還是自我感覺良好呢？有時候聽聽別人怎麼講的，不是自己穿著很高興就好了，因為這是一個社會化的東西。因為你有家庭或學校、公司行號、朋友，那我剛進這個學校的第一個月，我習慣跟這些工友、保全聊天，跟我講陽明明天天都是便服日，人家的觀點是這樣子的，那天天都是便服日是行銷你這個主旨嗎？是更加分嗎？如果是加分的話，那我贊成天天都是便服日。
- 四、 再來以法為師，完整的實施要點都有會議紀錄，是什麼委員會通過。那很顯然的，剛剛從主席這邊有聽到，好像就是校長公告實施，如果我要廢除的唯一的的原因，其中的原因就是這個法的程序是有問題的。你們看看禮拜一到禮拜四它最後一條規定，經服儀委員會通過陳校長核定，我們可以針對這個轉型正義把它廢掉，把它廢掉也許是陽明淨化的開始啊。我也會問我班級的學生傳統真的好嗎？那如果這是陽明的傳統，怎麼沒有歷史紀錄、歷史的脈絡，好多的傳統當初這個會議的紀錄、參與的成員、哪個委員會通過的，你就拿出來。
- 五、 你這個都沒有說是傳統，就是有點奇怪，就算是傳統，那過去裹小腳也是傳統，有沒有廢掉？論述與實況已經出了問題，應該是大膽的面對這個問題，你也許要畢業了，要面對的問題，真的可以行銷陽明嗎？真有加分的效果嗎？我們體諒教官提出這個提案，因為十幾年來包括髮禁開始，從戒嚴時期開始、民國 76 年髮禁解除髮禁解除，有兩派的論述，對於服裝的用看法，一派就是安全面，就是行政、管理的安全，另一派就是人本立場的人全面，其實在服裝不管是便服還是制服，服儀的穿著是要講究美學，我們這樣穿算是符合嗎？還是說關起門來，我們就認為我們這樣穿好，自我感覺良好？謝謝大家。

學務主任徐珮老師：

謝謝智能老師從法制度的方面來提出他的看法。請問受邀出席的學生代表們，不管是班聯會，或者是畢聯會，有沒有代表學生的意見能夠彙整並且說明了？

20109 學生 施昀陞：

- 一、那我對便服日有一點意見，就是說我們體育課的時候，體育老師跟我們講說，我們可以穿便服，但是體育課完之後，我們回去來不及換便服。而導致說，有可能老師看到我們穿便服了但今天不是便服日，但我們體育課那我們該怎麼辦呢？
- 二、然後剛 301 的同學，他有講到說，就是我們月考的時候，然後有限制服裝，我們同學會穿便服來，那到底可不可以，因為穿便服來，我只要拿證件出來就好，那是不是這條是不行的？
- 三、然後老師都會有講到一些制度面的問題，雖然說這個東西就這個制度是有一點不符合程序，但是畢竟是就是那個時候，我們所提倡這個東西，納老師剛剛講說有沒有提升藝術修為？那我們禮拜五是有社團的那我們社團不能穿便服，那我們做社服，就等於是沒做，我們每一個人花錢去做社服，我們穿社服也算便服吧，那是不是又抵觸到了？
- 四、還有禮拜一到禮拜四同學們穿便服，那他們是不是也剛好剛剛那個情況碰到體育課，體育課完結束後，因為全身都是濕的，你不換便服，你穿便服過去，卻又被老師發現你有穿便服，那現在反而老師說，看到我們穿便服，那到底是不是我們當天沒有體育課，然後真正穿便服來學校？

30536 學生 陳歆宜：

如果不看法制面那些，就是單純看我們這次疫情，如果我們在疫情期間或是有條件之特殊情況的期間，我們適時的禁止，因為假如現在疫情嚴重，大家都穿便服，你怎麼知道我不是校外人士，或是我就是武漢肺炎患者，

就進校門。你怎麼知道？所以我想說，如果是特殊的嚴重的情況，我覺得我們可以暫時禁止，不一定要直接廢除，就是暫時的禁止這個情況，然後去管理等到疫情或是這個重大事件結束，之後我們再來考慮，哪時候要解除。這是我的觀點，謝謝。

教務主任林建宇老師：

- 一、主席、各位同學大家好，其實對於要不要廢除便服日這件事情，我的立場其實是開放的，我會覺得可以有便服日，那也可以沒有便服日，我會覺得我們大家去思考一件事情，其實今天會需要開這場公聽會，甚至要去討論到去把便服日廢掉，這背後的原因到底是什麼？為什麼會老師覺得說要把便服日廢掉，是便服日它的最原始的那個精神沒有了，最簡單的例子就是所謂的便服日，想一下便服日到底是隨便的便？還是方便的便？當今天便服日走到一種隨便的時候，那對於學校來講，或者對於老師來講，你們大家都會覺得說，這樣可能真的要思考法，把這個便服日取消。
- 二、今天便服日，如果它按照原始的精神，我們真的都能學生有一個自主的規範，就是我們在禮拜五穿著便服到學校，也都穿著合乎時宜的便服來到了學校，那其實大家都是樂觀其成。可是當今如果你的便服日已經變成說，你在校園內是穿著拖鞋，你在班上穿拖鞋，其實我覺得我自己都還會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可是當你今天穿著拖鞋走到了老師的辦公室裡面的時候，這是一個很基本的禮貌。因為你會穿著拖鞋走進辦公室？你至少要換上鞋子，可能有同學會講說。可是如果那天下大雨我為什麼不能穿著拖鞋？可是各位要想清楚一件事情，學校禁止你穿拖鞋在走廊行走，是有非常嚴重的安全考量，因為走廊是濕滑，你穿著拖鞋其實比較容易滑倒跟受傷，這背後有一個安全的考量。
- 三、我覺得大家可以去思考。我也不認為我們一定要把便服日廢掉。可是我們必須要去思考能不能做到說，那個自主自律的這件事情，或許一開始同學有講到透過老師去抓、教官去抓，我穿著便服在課堂上，老師也沒有罵我，

好像老師就是允許我做這件事情，可是我們總是回歸到那我們自己有沒有辦法在這一個便服日的規範之下，我好好的做好我自己的事情，而不是把所有的責任推給別人，因為教官不抓我就可以亂穿，那會造成一個問題是大家覺得，那既然有了便服日你們就可以亂穿，這就很容易劃上等號，所以回歸到源頭，還是說在這樣子的一個自由開放之下，我們能不能符合那個自主的一個規範。以上是我要先說的，謝謝。

班聯會主席 薛宇忻：

- 一、各位師長、同學、教官好，我個人是覺得前陣子，就像剛剛三年級同學講，就是之前教官會在校門口抓穿便服，這樣子確實有同學會就是認真穿校服。但是我也有看到幾個同學是進校門口專制服，然後進班上又換便服。
- 二、另外一點是我自己認為說，三年級同學說就是教官不管、老師也不管，但其實可能是因為他剛好沒遇到，但我有遇到老師是抓便服的，可能會愛班之類的，那我覺得取消便服日的話，其實是同學還是一樣會照樣穿便服。但是我覺得便服日是在陽明確實是一個很重要的實施要點，因為它在學生手冊上是實施要點，它是一個陽明很大的特色，讓我覺得取消，在現在這種風氣之下，取消便服真的會讓陽明變得更封閉，所以我會覺得未來要入學的學生可能會想說，如果學校在這種時代之下還取消便服日，是不是之後陸續會有更多東西被取消。
- 三、然後還有就是剛剛老師有提到說，便服日在學生手冊上的程序是沒有經過正當的程序，那我覺得假如之後學校一樣不廢除便服日的話，那我覺得可以請老師在校務會議上面重新提案就是有一個正常的程序。
- 四、然後因為教育部有規定說，在特別時期學生是可以混搭校服，或者是社服班服、學校認可的衣服，所以我覺得學校可以不要從取消便服日來遏阻穿便服這件事，可以就像剛剛三年級講得從導師勸導或者是什麼的。

生輔組長朱元康教官：

- 一、其實我很同意蕭晏兒同學講的禮拜一到禮拜四跟禮拜五是沒有關係的，陽明高中我已經來十年了，100 年開始來，我來的時候，我早上的勤務，我是什麼勤務？我是要看下公車的同學，他有沒有穿皮鞋，他沒有穿皮鞋，有把他叫過來喔直接記警告喔，現在這十年變化的非常的大，那時候你只要穿制服沒有穿皮鞋，我就把你直接處分。我去巡堂的時候，你們班有沒有體育課？沒有體育課，你為什麼穿體育服？我就把你叫出來記警告囉。十年前是這樣子，所以一直以來一直有變革，以前的便服日就我印象而言，大概會穿便服的大概兩成，真的大概兩成會穿便服，可是現在大概七到八成會穿便服，這落差已經出來了。
- 二、剛剛蕭晏兒有講教官有抓，我跟各位講一下我抓什麼時候？去年的時候，主教也知道去年差不多這個時候。去年前一屆的高三畢業之後，我說我們這邊也太誇張了。我們開始執勤，先公告一個禮拜，下禮拜就開始執行，執行完之後可是人太多了，教育部規定你的正向管教方式可以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助處理，管教目的是公共服務以上，所以他不能罰站，只能口頭訓誡，所以當我在口頭訓誡的時候一一過來了，我 A 還沒講 C 就過來了，所以我當時就被就有被照到好像是在罰站的狀態。可是我事實上，我是要口頭訓誡這些人，可是人來的太多了，所以沒辦法，我只好一個一個叫過來，然後被照成我好像在罰站，教育部就來文了，因為我們同學申訴到中壢某議員的那邊，我就被申訴了，申訴完之後，其實教官也有難處。
- 三、我們其實真的是不是要糾舉同學，只是想讓同學知道你正常穿著的時候要正常穿，便服日你想怎麼穿都可以，那是你自我的表現，可是一到四請你按照規定穿著校服，現在沒有規定制服或是體育服，只要穿校服就可以了，我也希望如果各位會有影響力的話，可以再跟大家講一下。
- 四、當然下禮拜一高三畢業，我還是會在執行下去，剛才我還想講一下，因為剛才 201 的同學有講說體育課他穿便服，所以這個問題之前也討論非常

久，那我們為什麼要有體育服？體育服是什麼時候的穿著，應該是體育課的時候穿著吧，所以你不能倒果為因說我因為體育課我要換便服，因為體育課會溼，那我們就規定要穿制服，有體育課的時候再換成體育服，體育課結束在換回制服這樣子呢？因為你必須要穿著校服，現在老師允許你在體育課的時候可以穿著便服，體育課完在把體育服的上衣再換回去，這個是我們多年以來妥協的方式，所以你不能說體育課我一定要穿便服，那我的體育服怎麼辦？這是生輔組以上的報告。

3133 學生 蕭晏兒：

- 一、因為剛剛有提到說，我覺得這也是一個點。其實老師們應該知道學生對法規有時候會做出一些自我的解釋，我剛剛有聽到班聯會主席，有提到就是之前學生服儀有再另外釋出說，可以穿著學校認可的服裝，像是社團服裝，或是諸如此類，有遇到就是有同學那時候聽到這個辦法出來，就以為以後就是可以穿便服來上課，他們覺得說這個服儀的辦法是在告訴我說，其實以後可以不用再穿制服或校服，或是我可以混搭來上課，因為說真的我自己知道那個意思不是這樣，因為學校認同，其實這個定義是很模糊的，大家對大家的社團都有自己的社服，但是這個社服到底有沒有被學校認同？大家也不知道，有些人真的會對這條服儀去認為說，這代表說我可以穿我想穿的衣服，而且尤其那一條辦法出來的時候真的很多新聞在報說哪一間學校怎麼混穿最好看，那時候看到超多這種新聞，連我自己都懷疑是不是真的可以混搭？
- 二、所以我覺得可能大家還要再對學生做出一些解釋。告訴大家，這個服儀的辦法並不是跟你講說，就算你是在平日，你不是在便服日，還是不能這樣亂穿，因為大家對法律的解釋，有時候真的會讓我感到有點懷疑。我也不可能跟每個人都說那條不是這樣跟你講。因為我其實也是個學生，我遇到的同學學弟妹其實也沒有多到時候可以跟大家說這條不是這樣講，所以可能還是像是，而且我也知道教官其實很累，每次抓便服抓得很辛苦，所以

我認為的確就是老師們，而且尤其現在服儀，政府將依照規定說，像是教官只能口頭訓誡、打成績之類，其實這些對我們來說，其實對我們來說都是不太感受得到，所以我才希望說，如果最後我們真的要走到廢除便服日這件事情之前，我們可以再換個方法試試看。

- 三、我自己覺得可能的確，因為我的老師們其實都是尤其到高三時就是你認真讀書，老師們都不太想再讓你多更多的壓力，所以穿便服什麼感覺是更鬆散，但是真的，如果班導有管會差很多，因為我一年級班導也是超級嚴格的，嚴格到這我們的便服日影響，因為我跟外校可能其他學校，不管是內壢高中、桃園高中，其實都有一些朋友，他們就算沒有便服日，是還是會這樣混搭。我覺得這是學生自主管理問題，不是說因為有便服日所以有這個問題，我覺得像是老師是我真的是一到四運動服制服，有管有差。因為可能老師可能心力上不足，這個我也可以理解，但是希望老師還是可以先試試看這個方式，再來討論說是不是因為剛剛講的便服日在轉型正義有可以改變的地方。但是希望的是我們可以把這個實施要點改得更好，但是我真的希望它不要走到廢除的那一步，謝謝老師。

20117 學生 陳品瑞：

各位老師同學大家好，對於便服日這個沒什麼看法，但是我覺得我們應該回歸到學校創立目的的本質就是為了教育，那既然都已經在這個地方發生這個問題，是否能以學校加強教育或是提醒的方式，也許學校政策方面已經做了很多提醒，跟已經做很多事情，但是是否能回到本質，就是教育學生如何在適當的場所、適當的時機，穿著適當的服裝，我覺得這才是學校創立的目的是，而不是一味的需要禁止或是去抓這些穿便服的人。

玖、主席結論：

一、基本上，我對於今天在場的每一個發言，表現真的都非常的專業，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現象，剛開始的時候，可能學姊有提到說，陽明的同學可能自主性沒有想像中這麼高，但是我覺得自主性這件事情他是可以慢慢的去學習的。

二、剛剛一開始，其實在公聽會的定義上，已經有跟大家講，參加會議的人能夠作表述，但是我們沒有辦法在這場會議進行答覆，因為我們就是收集意見。

對於不管是老師們剛剛分別有提出來，所謂要回到實施要點創立的背後原因，或者是從制度上來講，行銷陽明的效果到底有沒有因為穿便服而加分，或者是說剛剛秘書也有提到這個法是不是有修正的必要性等等，有待學務處教官室會把今天會議的結果提報到本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後續再視狀況，依照程序提到本校服儀委員會辦理。。

三、公聽會一分鐘以後要結束了，今天大家所經歷的將近一個小時裡面，都能夠充分的發表自己的意見，這是很棒的民主參與經驗。如果在場的同學因為時間的關係，有些想法沒有講出來，歡迎你把意見寫下來交給學務處，我們會幫同學去做一個意見補充，謝謝大家的參與。

散會：13:00